

化工及紡織品類商品檢驗規定說明



化工產品科 蔡岱成114年12月3日

[經濟部標檢局首頁](#) / [商品檢驗](#) / [應施檢驗商品專區](#)

玩具	防護用具	太陽眼鏡
文具用品	塑膠地磚	塗料
紡織品	輪胎	木製板材
兒童用品	旅行箱	外裝壁磚



線上商品品目查詢作業系統



中文標示-塑膠

經濟部 函

機關地址：100210 臺北市福州街15號
承辦人：李秉宸
電話：(02)23212200 分機：8347
電子信箱：pclee@moea.gov.tw

受文者：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4日

發文字號：經商字第112047238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ATTCH1 「塑膠中文全名、英文全名或英文簡稱之例示表」.pdf)

主旨：一般商品之「主要成分或材料」為塑膠材料者，應由中文全名、英文全名或英文簡稱3種擇1標示塑膠化學名稱，並自115年9月1日起適用，請查照。

「塑膠中文全名、英文全名或英文簡稱之例示表」

編號	英文簡稱/ 英文縮寫	英文全名/英文名稱	參考中文名稱
1	PET	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	聚乙烯對苯二甲酸酯
2	HDPE	high density polyethylene	高密度聚乙烯
3	PVC	polyvinyl chloride 或 poly(vinyl chloride)	聚氯乙烯
4	LDPE	low density polyethylene	低密度聚乙烯
5	PP	polypropylene	聚丙烯
6	PS	polystyrene	聚苯乙烯
7	PMMA	polymethyl methacrylate 或 poly(methyl methacrylate)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8	PC	polycarbonate	聚碳酸酯
9	PLA	polylactic acid	聚乳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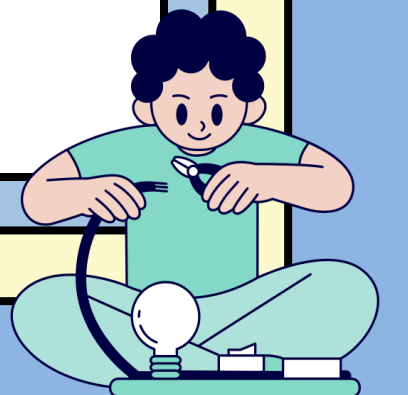
應施檢驗玩具商品相關檢驗規定修正自113年3月1日起實施

一、檢驗標準(有修正部分):

CNS 4797(108 年版), CNS 4797-2(111 年版)(含附錄E 黏液類玩具之硼), CNS 14276(109 年版)(有**部分排除**), **CNS 4797-6(109 年版), CNS 4797-9(109 年版), CNS 4797-11(110 年版) 第4.4節、第4.5.1 節及第4.7 節, 屬飛行玩具: ISO 8124-1(2022年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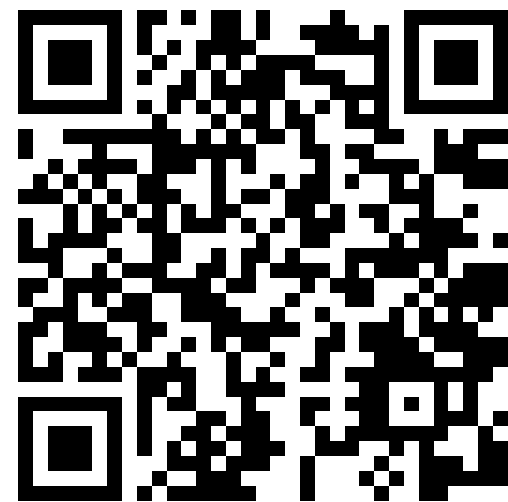
二、檢驗方式:以下玩具部分「監視查驗或驗證登錄」**修正為「符合性聲明」**

CNS 4797玩具安全(一般要求)之附錄A 部分, 人/非人形玩具(填充玩具)、建構玩具(鑲嵌組合積木、各式堆疊玩具、非磁性組合智慧片)、益智玩具(積木)及附屬功能玩具(吊飾、鑰匙圈)]



玩具-符合性聲明

- **生效要件：**報驗義務人須依規定向本局辦理**登記**後，符合性聲明始生效力。
- **技術文件：**為符合性聲明時，應備置型式試驗報告和商品型式分類表。



一、辦理方式：

申請程序:向指定試驗室(玩具中心、商品檢測驗證中心)提出申請。

二、報驗義務人應依商品檢驗法第四十六條規定，保存下列文件：

(一)符合性聲明書。

(二)技術文件：

- 1、指定試驗室所核發之型式試驗報告。
- 2、指定試驗室簽署之商品符合性聲明型式分類表。
- 3、玩具商品確效證明聲明書。





簽署玩具商品符合性聲明範例及指引





玩具核判原則評估表



一、符合性聲明-認知玩具、學習玩具

學習圖書[附白板筆(非應施)，重複書寫] 摺頁書籍(掀開改變圖形樣貌)



勞作書(剪割及拼合之圖書玩具)



沐浴書 觸摸書(布料、塑膠)



響紙書/布書(促進觸覺)



玩偶書(玩偶附於書籍本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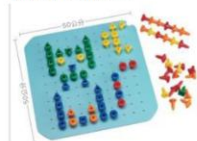
音樂書



計數、形狀分類認知學習玩具



插銷遊戲組



塑膠英文字母板/數字磁鐵



時鐘教具



天平認知學習玩具



數條積木



形狀認知學習玩具



塑膠錢幣



數字版遊戲版



倒影視覺學習體驗組



視覺旋轉學習組



口腔學習板



顏色學習版



二、符合性聲明-美勞玩具

色紙



DIY 模型紙卡



紙面具(紙勞作材料)



DIY 紙偶



三、符合性聲明-附屬功能玩具

動物/卡通造型存錢筒



具互動性之存錢筒玩具



具可動機構之造型存錢筒玩具



動物/卡通造型鑰匙圈、吊飾



軟材質動物公仔



軟材質仿真食物



球類玩具鑰匙圈



四、符合性聲明-遊樂玩具

卡通貼紙



紋身貼紙



貼紙書(書本夾頁貼紙)



節慶指甲貼紙(裝扮玩具)



彩色圖案遊戲卡片
(設計適合 14 歲以下)



供兒童搭配遊戲機台
使用之彩色圖案遊戲卡



大尺寸撲克牌(135*200 mm)



認知學習字卡/配對字卡



五、符合性聲明-幼教玩具

昆蟲觀察工具組



植物栽培工具組



放大鏡



螞蟻觀察工具組



望遠鏡/照相機組裝工具組



顯微鏡組



潛視鏡



六、符合性聲明-益智玩具、建構玩具

500 片以下平面拼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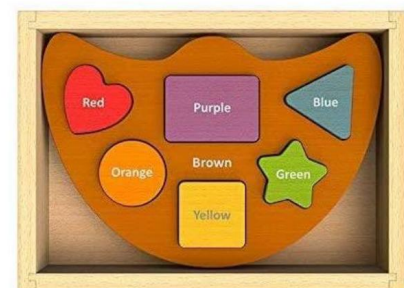
500 片以下骨牌



六面拼圖



木製平面拼圖



造型積木(堆疊)



組裝積木



組裝條積木



方形組裝積木



鑽石積木



七巧板(配對組合)



雪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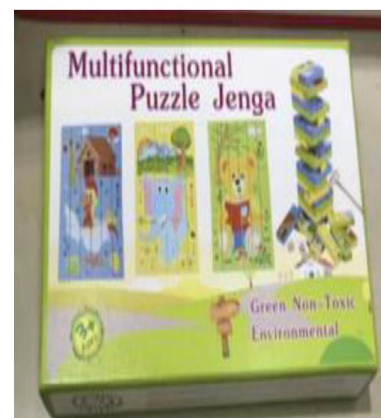


七之一、符合性聲明-闔家同樂遊戲玩具

疊疊樂



疊疊樂及拼圖



大富翁



棋類商品(象棋、西洋棋、跳棋)



數字麻將、動物麻將



滅鼠先鋒(棋盤)



數獨棋



獨棋



七之二、符合性聲明-闔家同樂遊戲玩具

桌遊玩具(卡牌桌遊)



桌遊玩具(積木、輪盤、闔家同樂遊戲玩具等類型)



磁性圍棋、跳棋



動物跳棋



七之三、符合性聲明-闔家同樂遊戲玩具

桌遊玩具(排列組裝類型桌遊)



疊杯



八、符合性聲明-文具玩具

玩具筆



動物造型印章



成組玩具印章



海綿印章



指套印章



滾輪印章



兒童用品-兒童用床邊護欄



113年5月10日公告實施

- 檢驗標準版次修訂
- 自印商品檢驗標識



T30001

型式認可逐批檢驗
業者自印

或



R30001

驗證登錄
業者自印

適用範圍:適用於最大高度600mm及
最小內部長度1,400mm的床所使用之
家用兒童床邊護欄。



兒童用品

嬰兒揹帶



嬰兒用浴盆



嬰兒用沐浴椅



椅上架高座



兒童用品

兒童椅及凳



手提嬰兒床及腳架

不含腳架



含腳架



斜躺搖籃



固定式
斜躺搖籃



宣稱具斜
躺搖籃功
能之汽車
安全座椅



彈振式
斜躺搖籃



搖動式
斜躺搖籃



旅行箱



* 圖片僅供參考，商品顏色以實物為準。



紡織品

嬰幼兒穿著之服裝及服飾附屬品

供24個月以下、身高86公分以下或體重15公斤以下之嬰幼兒穿著之服裝及服飾附屬品，嬰兒鞋、羽絨毛製嬰幼兒穿著之服裝、客製及拋棄式紡織品除外（「以下」包含本數，亦即包含24個月、身高86公分及體重15公斤）。

寢具

羽絨毛製寢具、客製及拋棄式紡織品除外，限檢驗以下商品：

- 1、床罩組：床單、床罩、枕頭套可供正常眠使用、被套、床包等。
- 2、單件式寢具：包含前述床罩組內之寢具、枕頭（限檢驗具枕頭套功能之枕頭表布）、被類 包括蓋被褥、棉被、毛巾被、睡袋、毯及旅行用毯等。

毛巾

限檢驗毛巾、拭手巾、浴巾、童巾、方巾、茶巾、乾髮頭巾、紗布手巾等梭織品，擦澡巾與沐浴巾(供洗澡刷洗身體)

內衣

限檢驗胸罩、束腰、束褲腰帶、束腰帶、褲型束腹、連胸緊身內衣、連身塑身衣、非連身塑身衣、束胸、胸部具支撐結構之女運動內衣等



輪胎

(1)超過製造日期6年之新輪胎不得安裝 (2)建議輪胎使用期限自製造日期起最長為10年

機車輪胎



汽車輪胎



應施檢驗輪胎商品檢驗作業規定修正

本次修正配合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本局）於 113 年 12 月 9 日公告修正「應施檢驗汽車用輪胎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辦理。

1. 新增檢驗項目與實施時程 (能效項目)

- **新增項目：** 小客車輪胎（C1 類）及商用車輪胎（C2 類）加測「慣性滑行噪音」、「濕地抓地力」與「滾動阻力」等能效項目。
- **實施日期：** 這些能效項目自 **115年7月1日起** 實施。
- **標示查核：** 除了上述檢驗外，還需查核「輪胎性能等級標示」。



應施檢驗輪胎商品檢驗作業規定修正

能效項目	代表意思	對地球和我們的幫助
慣性滑行噪音	「安靜指數」	輪胎滾動時聲音要小一點，路上才不會太吵，讓大家生活更舒服。
濕地抓地力	「安全指數」	下雨天，輪胎會不會緊緊抓住地面？抓得越緊，開車越安全才不會滑倒！
滾動阻力	「省油指數」	輪胎滾動時，越不費力就越省油！省油就能減少排出髒空氣保護地球！



應施檢驗輪胎商品檢驗作業規定修正



應施檢驗木製板材類商品預告修正

1. 檢驗標準全面更新

- 層積材、集成材、中密度纖維板、粒片板、合板等各項商品，其對應的 CNS 檢驗標準均更新至 **113年版**。
- **舊標準停止適用**：修正前檢驗標準自 **115年4月1日** 起停止適用。

2. 強制標示規定（本體）

- 所有表列木製板材類商品，除應符合各檢驗標準的標示要求外，必須在**本體**上標示下列事項：
 - 品名。
 - 原產地。
 - 甲醛釋出量 (F1 或 F2 或 F3)。
 - 製造廠商（或進口商）名稱、地址或商標。
 - 製造年月或批號。



應施檢驗木製板材類商品預告修正

• 甲醛標示精確化（消費者權益視角）

將甲醛釋出量等級F1、F2、F3，修正為明確的**平均值與最大值**數值標示，例如F1要求平均值0.3 mg/L以下，最大值0.4 mg/L以下。

設計思維點評：數字化的標示比單純的等級代號更具體，能提升消費者對於建材安全等級的理解和信任，這是邁向資訊透明化的重要一步。

• 簡化型式認定原則（產業影響視角）

刪除「膠合劑、製造廠場、生產國別」及「層數」作為同型式的認定依據，僅**以適用國家標準及甲醛釋出量標示符號為準**。

生活比喻：就像以前要看「配方、產地、製作工序」都一樣才能算同系列產品，現在是只要「產品的功能與環保等級」一致就可以整合成同一張證書，大大減少了行政資源耗費。



應施檢驗木製板材類商品修正



應施檢驗拼接式軟質發泡地墊商品

1. 新增為應施檢驗商品

- **產品名稱**：拼接式軟質發泡地墊。
- **實施日期**：自 **115年7月1日** 起實施進口及國內產製商品檢驗。
- **檢驗標準**：CNS 15493 (104年版)。

2. 檢驗方式：符合性聲明

- **檢驗方式**：採符合性聲明。
- **生效要件**：報驗義務人須依規定向本局辦理**登記**後，符合性聲明始生效力。
- **技術文件**：為符合性聲明時，應備置型式試驗報告和商品型式分類表。

3. 商品檢驗標識

- **標識要求**：檢驗標識的識別號碼應包含**二維條碼**。
- **標示位置**：由報驗義務人自行印製並標示於商品本體或最小單位包裝明顯處。



應施檢驗拼接式軟質發泡地墊商品



塗料

修正「塗料商品檢驗作業規定」第六點，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年二月一日生效。

附修正「塗料商品檢驗作業規定」第六點

(二)逐批檢驗查驗方式：

1. 報驗義務人於商品進口或出廠前檢具申請書及型式認可證書影本依輸入商品到達港埠或生產地之轄區別向檢驗機關申請報驗，報驗時應於報驗申請書上填具製造日期或製造批號。

(二)逐批檢驗查驗方式：

1. 報驗義務人於商品進口或出廠前檢具申請書及型式認可證書影本依輸入商品到達港埠或生產地之轄區別向檢驗機關申請報驗及核發本局印製之「C」字軌商品檢驗標識。

3. 同型式商品報驗達二十批以上且無不合格紀錄者，屬防火塗料商品得改以每批以二十分之一之機率實施取樣檢驗；屬防火塗料外之應施檢驗塗料商品得改以每批以十分之一之機率實施取樣檢驗。

3. 同型式商品報驗達二十批以上且無不合格紀錄者，得改以每批以十分之一之機率實施取樣檢驗。
4. 取樣檢驗之取樣樣品數量：二罐，每罐體積至少一公升。
5. 取樣檢驗項目：依第四



應施檢驗外裝壁磚商品修正

1. 檢驗標準更新與實施日期

- **新檢驗標準：** 檢驗標準由 CNS 9737 (105年版) 修正為 **CNS 9737 (114年版)**。
- **舊標準停止適用：** 修正前檢驗標準自 **114年8月1日** 起停止適用。

2. 擴大檢驗範圍

- **新增檢驗範圍：** 外裝馬賽克壁磚且最大表面積在 **21平方公分**以下者，自 **114年8月1日** 起實施進口及國內產製商品檢驗。
- **檢驗方式：** 仍採驗證登錄 (型式試驗模式加工廠檢查模式) 。



應施檢驗外裝壁磚商品修正



水泥



Thank you for coming here today.



化工產品科 蔡岱成114年12月3日